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9677—1998

食品中 N-亚硝胺限量卫生标准

Tolerance limit of N-nitrosoamines in foods

1998-04-20 发布

1999-0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

前 言

N-亚硝基化合物是一类对动物具有强致癌作用的物质。在海产品、肉制品、豆制品、腌菜类和啤酒等加工食品中含有。为了保护人体健康,减少食品中亚硝胺含量,特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,同时代替 GB 9677—88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营养与食品卫生研究所、北京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、福建省卫生防疫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高俊全、宋圃菊、王淮洲、林昇清、蔡一新。

本标准由卫生部委托技术归口单位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负责解释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9677—1998

食品中 N-亚硝胺限量卫生标准

代替 GB 9677—88

Tolerance limit of N-nitrosoamines in foods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食品中 N-二甲基亚硝胺和 N-二乙基亚硝胺限量卫生要求。
本标准适用于海产品、肉制品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,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,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,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/T 5009.26—1996 食品中 N-亚硝胺类的测定方法

3 限量指标

限量指标见表 1。

表 1 食品中 N-亚硝胺限量的限量指标

品 种		指 标	
		N-二甲基亚硝胺	N-二乙基亚硝胺
海产品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$\leq$	4	7
肉制品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$\leq$	3	5

4 检验方法

按 GB/T 5009.26—1996 执行。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食品中 N-亚硝胺限量卫生标准
GB 9677—1998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电 话:68522112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/2 字数 3 千字
1998 年 9 月第一版 1998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 1—2 000

*

书号: 155066 • 1-15184 定价 8.00 元

*

标 目 348—34



GB 9677—1998